

博爱县人民政府

关于 2024 年财政决算和 2025 年上半年 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5 年 9 月 26 日在县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上)

博爱县财政局 梁宏炳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县政府委托，向会议报告 2024 年财政决算和 2025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一、2024 年财政决算情况

(一) 一般公共预算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情况

2024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90,812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3%。分结构完成情况：税收收入完成 68,951 万元，为预算数的 100.4%，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75.9%。其中：主体税种完成 46,039 万元，占税收收入的 66.8%；小税种完成 22,912 万元，占税收收入的 33.2%。非税收入完成 21,86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24.1%。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2024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231,678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87.0%。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550万元，公共安全支出9,726万元，教育支出41,562万元，科学技术支出16,297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070万元，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41,15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0,455万元，节能环保支出5,278万元，城乡社区支出5,216万元，农林水支出42,076万元，交通运输支出12,790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391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143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1,55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6,456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256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671万元，其他支出410万元，债务付息支出3,377万元。

3.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90,812万元，上级补助收入136,595万元，上年结余64,398万元，债务转贷收入8,500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2,600万元，收入项目合计322,905万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231,678万元，上解上级支出26,449万元，调出资金6,495万元，债务还本支出6,535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7,159万元，年终结余34,589万元，全部结转下年使用，

净结余为 0 元，支出项目合计 322,905 万元。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

1. 政府性基金收入决算情况

2024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20,245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1.0%。其中：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361 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418 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6,848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068 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 489 万元，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1061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2024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106,649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86.8%。其中：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支出 439 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支出 380 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支出 20,876 万元，彩票公益金支出 1491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1406 万元，污水处理费支出 315 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900 万元，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8,819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7556 万元，农林水支出 53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12 万元。

3. 政府性基金收支平衡情况

2024年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20,245万元，上级补助收入9837万元，上年结余12,980万元，调入资金6495万元，债务转贷收入76,900万元，收入项目合计126,457万元。2024年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106,649万元，上解上级支出261万元，债务还本支出3308万元，年终结余16,239万元，支出项目合计126,457万元。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决算情况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级转移支付共24万元，主要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

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级转移支付24万元，上年结余收入5万元，实际支出完成24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级转移支付收入24万元，上年结余收入5万元，收入项目合计29万元；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24万元，年终结余5万元，支出项目合计29万元。

(四)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1.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决算情况

2024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16,014万元，为预算数的104.0%。

2.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2024年，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12,880万元，为预算数的104.2%。

3.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平衡情况

2024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16,014万元，支出完成12,880万元，当年收支结余3134万元。

(五)转移支付情况。

2024年，上级对我县各项转移支付合计146,45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136,595万元，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9837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24万元。

(六)2024年政府债务情况

上级财政核定我县2024年政府债务限额398,980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109,780万元，专项债务限额289,200万元。截至2024年12月底，我县政府债务余额396,731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108,761万元，专项债务余额287,970万元。全县政府债务余额低于核定限额。

2024年，我县共争取政府债券85,400万元，其中：一般债券8500万元（新增一般债券2600万元，再融资一

般债券 5900 万元)；专项债券 76,9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74,000 万元，再融资专项债券 2900 万元)。

2024 年，我县政府债务还本付息 20,776 万元，其中：还本 9843 万元(含发行再融资债券偿还 8800 万元)，付息 10,933 万元。

综上所述，2024 年县财政工作认真落实县十五届人大五次会议有关决议和县人大常委会工作要求，管好用好资金资产资源，着力推动发展、防范风险、提升效能，实现财政稳定运行，但在预算编制、资金分配、财政管理等方面还存在一些问题，需要进一步完善和改进，下步工作中将对照审计反馈问题和意见建议，切实抓好整改落实。

二、2025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 财政收支预算执行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2025 年上半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64,161 万元，增长 2.8%。**收入分结构情况：**税收收入完成 39,621 万元，其中：主体税种完成 26,643 万元，占税收收入的 67.2%；小税种完成 12,978 万元，占税收收入的 32.8%。非税收入完成 24,540 万元。

2025 年上半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94,981

万元，下降 2.5%。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32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4480 万元，教育支出 19,456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361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39 万元，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20,59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0,218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3643 万元，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2502 万元，农林水事务支出 13,051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3091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00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96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95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119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03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53 万元，其他支出 322 万元。

2.政府性基金收支情况

2025 年上半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5770 万元，下降 13.4%；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22,487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资金支出 11,496 万元），下降 43.1%。

3.政府债务情况

上级财政核定我县 2025 年上半年政府债务限额 443,78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09,780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334,000 万元。截至 2025 年 6 月底，全县政府债务余额 424,991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08,633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316,358 万元，均未超出核定限额。

当年债券发行使用情况：2025年上半年，我县新增专项债券28,477万元，其中：项目专项债券23,100万元，用于博爱县城乡供水一体化支管网改建项目19,300万元、博爱县第二污水处理厂二期及配套管网工程项目3800万元。2025年上半年，我县未发行新增一般债券。年度预算执行过程中，如上级再下达新增债券，将另行编制预算调整方案报县人大审批。

（二）财政预算执行主要特点

1.收入整体稳中有进，顺利实现“双过半”。紧跟今年收入形势，在收入组织上坚持早谋划、早部署、早落实，做好月度调度，合理把握收入节奏，在上年同期基数较高的情况下实现同比增长，上半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2.8%、税收收入增长3.9%，均实现“双过半”，收入进度全市领先，税收收入增幅高于全市平均水平，高于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1个百分点。

2.支出结构保持稳定，支出事项有序落实。坚持“三保”优先，将财政资金优先向民生领域倾斜，上半年教育、社保、卫生健康等主要民生类支出完成78,07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为82.2%，与上年持平，上半年“三保”资金支付率50%、衔接资金支付率51.5%，支出结构整体

稳定，重点支出得到稳步落实。

3.部分领域面临减收，加大财政平衡难度。上半年企业所得税同比增长 61.3%、增收 2540 万元，但增值税同比下降 11.2%、减收 2197 万元，增减规模接近，从主体税种整体来看，同比仅增长 0.9%，占税收的比重下降 2 个百分点，税收收入后续增长压力较大。同时，受土地出让收入影响，政府性基金收入进一步下滑，同比下降 13.4%，较年度预算目标存在较大差距，加大财政收支平衡难度。

（三）上半年主要工作情况

1.优化收入管理机制，调动收入积极因素。一是**深入推进税费共治。**深入推进涉税部门工作协同，抓好收入组织，重点聚焦加油站、运输、建筑、重点消费市场、农产品收购发票等税负明显偏低领域，开展重点核查。加大税收风险应对和纳税评估，加强风险管控，提升风险应对质效。强化欠税管理，保障各项清欠措施落地见效。上半年税收收入增长 3.9%。二是**加强重点税源管控。**加大对重点税源企业、重点税收项目的统筹管理力度，稳住税收基本盘。强化税种管理，把握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时间节点，加强事前、事中审核，抓好税款入库，上半年企业所得税同比增长 61.3%。三是**优化乡镇（街道）收入管理机制。**

结合大企业税收管理机制调整，完善乡镇（街道）收入管理机制，调动乡镇（街道）发展经济、组织收入的积极性、主动性。上半年乡镇收入完成年度预算的 52.7%。**四是规范非税收入管理。**全面停用纸质财政票据，开展纸质票据核销，推进非税票据全面电子化。上线新的非税收入核算软件，进一步完善非税征缴管理系统，加强对非税收入的动态管控，规范管理运行。**五是保障国有资产有偿使用收益。**加强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对外有偿使用管理，上半年通过公开拍卖，提高行政事业单位房屋租赁权等资产收益，成交金额 1,323.31 万元。

2.扎实抓好民生保障，持续增进民生福祉。一是**优先保障民生事项。**上半年，全县教育、社保、卫生健康等主要民生支出完成 78,07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2.2%。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由每人每年 670 元提高到 700 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残疾人“两项补贴”等财政补助标准也得到不同程度提升，教育、社保保障支出同比增长 13.4%和 7.0%。二是**着力办好民生实事。**安排资金 1,678.23 万元，保障“人人持证、技能河南”、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打造老年助餐示范点、“两癌两筛”、校舍维修、青少年心理健康、农村公路建设等民生实事落实。三

是积极落实促消费政策。加大政策宣传力度，扩大门店覆盖范围，优化补贴资金审核流程，充分释放政策效应。上半年，家电、3C 数码产品、家居厨卫等 5 项消费品共拉动销售 3.74 万笔 1.25 亿元，补贴资金 2202 万元。积极落实购房契税户补贴，提供资金 130 万元补贴购房 713 套。

四是优化“一卡通”管理机制。启用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新系统，增加退款管理、发放预警等功能，优化补贴发放流程，新纳入补贴项目 3 项。上半年，通过“一卡通”系统共发放补贴项目 53 个，发放金额 8,461.92 万元 30.42 万人次。

3.抢抓积极政策机遇，支持经济建设发展。一是加大重大项目前期保障力度。安排重大项目谋划前期经费，组建工作专班，实行常态化向上对接，大力争取专项债、超长期特别国债、中央预算内资金支持。二是积极申报争取专项债。上报三批专项债资金需求，做好项目滚动调整，申报第三批专项债资金需求项目 93 个。已争取各类资金 3.53 亿元，支持城乡供水一体化支管网、第二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中山路和发展大道排水管网提升改造，完善城乡基础设施。三是做好涉企资金保障。已拨付企业创新引导、创新生态支撑、企业满负荷生产奖励等 6 项资金 611.45

万元，惠及 25 家（次）企业。新申报省制造业转型升级试点县、支持中小企业外贸发展、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等资金 549.11 万元。**四是大力支持乡村振兴。**上半年安排乡村振兴衔接资金 6004 万元，用于 78 个项目建设；争取资金 1706 万元，用于 28 个农村公益事业普惠性项目和 4 个重点村建设，争取资金 700 万元推动以工代赈示范工程，为和美乡村建设提供有力支撑。**五是加强农业生产保障。**支持高标准农田等基础设施建设，落实主粮作物完全成本保险财政补贴，安排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 1955 万元、农机购置补贴资金 717 万元，提高农业生产保障水平，上半年农业农村支出同比增长 31.2%，2025 年小麦保险面积增加 3.98 万亩，实现大幅提升。

4.强化财会监督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一是**严格政府采购监管。**开展 2020-2024 年政府采购类工程项目检查，跟进抓好 2025 年项目监督，杜绝“低中高结”现象。探索建立医疗设备集中采购制度，提升资金使用效益。上半年完成政府采购 37 批次，预算金额 5,328.8 万元，节约资金 850.7 万元，节支率 15.9%。限额以下服务、工程线上采购 617 笔，合同金额 863.8 万元，节约资金 86.4 万元，节约率 10.09%。二是**加强国有资产管理。**严格资产配置

审核，优先通过资产调剂保障资产使用需求。上半年办理行政事业单位新增资产 106 批次，价值 3,662.63 万元，杜绝超标准、重复购置现象；办理行政事业单位资产调拨审批事项 8 批次，节约资金 117.99 万元。三是**严格投资项目评审**。优化项目评审机制，上半年共评审各类项目 295 个，评审投资额 66,398.19 万元，审减资金 12,022.01 万元，平均审减率 18.1%。四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加强绩效运行监控，对绩效执行发生偏离和执行率低的项目及时提醒纠正，推动整体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评价，强化预算绩效目标约束。在省财政厅 2024 年度基层财政管理绩效评价中再次获得优秀，蝉联全市第一。五是**持续深化财会监督**。制订年度重点监督计划，推进政府采购、国资管理等 6 项重点监督工作，抽取 3 家单位开展会计信息质量检查。组织内部控制报告培训，指导全县 168 家行政事业单位规范财会基础工作、加强内控建设、严格财会制度执行。构建财政运行大监督机制，对 3 个乡镇财政基础管理工作进行抽查，加强财政内部管理。

5.加强风险防范化解，兜紧兜牢发展底线。一是**扎实抓好“三保”保障**。上半年“三保”资金累计支付 65,750 万元，达到限额管理要求，支付率 50%，无拖欠、缓发现象

发生。二是**加强债务风险防范化解**。积极争取再融资债券、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专项债等化债政策支持，稳步推动债务化解。年度到期债务自有财力偿还部分足额列入预算，上半年到期债券本息及时偿还，未出现逾期现象。符合条件的存量政府投资项目资金有序支付，融资平台隐性债务全部清零，提前完成融资平台退出任务。三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结合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强化源头管控，制定《〈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精神的具体办法〉财务方面的负面清单》，从公务接待、公务出差等六个方面，制定 30 条负面清单，进一步完善全县财务管理制度，严格经费支出管控，强化预算执行监控，将过紧日子要求引向深入。四是**服务监督大局**。围绕集中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选派业务骨干服务专项巡察、专项监督。自觉接受上级安排的专项审计和专项监督，认真检视存在问题，边查边改完善提升，推动财政规范安全运行。

上半年，财政工作靠前发力，稳预期、惠民生、防风险、提效益，推动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落地见效，财政运行总体平稳，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但“紧平衡”压力有增无减，财政收支双向承压的问题进一步突显。一是收入

增长后劲不足，上半年企业生产经营中形成的一次性收入占比较高，加上企业存量退税延迟等因素影响，收入实现短期增长，但长期缺乏稳定支撑；二是支出压力持续上升，在促消费的大背景下，民生保障水平不断提高，今年以来教育、卫生健康、社会保障领域已有多项存量政策提标，学前教育免保育教育费和生育补贴等民生领域增量政策又陆续出台，“三保”保障难度加大；三是财政资金流动性吃紧，政府债务偿还高峰到来，存量政府投资项目支出压力加大，专项债支出进度、暂付款化解要求提高，资金统筹调度紧张，腾挪空间不断收窄，增加财政运行困难。我们对此将保持高度重视，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在发展中予以解决，在解决中实现高质量发展。

三、2025年下半年重点工作安排

（一）抓住薄弱环节，提升收入征管质效

一是抓好重点税收入库。密切关注重点企业、重点项目涉税事项，围绕企业生命全周期、项目实施全流程，优化涉税服务措施，及时形成税收转化。强化欠税管理，加强欠税企业账龄与偿债能力分析，对易清可清的加强清收催缴，对难清死欠的加强动态监控，“一户一策”精准攻坚，提升欠税清理效率。二是强化税收分类管控。针对大型企

业、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等不同群体，实行差异化、精细化管理，做到动态调整、精准监管、精确执法，综合运用风险管理、评估核查等措施，保存量促增量，挖潜堵漏促增收。

三是加强重点行业管理。继续开展建筑行业税源普查，加强对建材批发、矿产品批发、专业市场、大型商超等商业增值行业管理，对啤酒白酒生产企业、金银首饰经销企业等消费税行业开展全面核查，强化对加油站、住宿餐饮等行业的征管监督，探索电商平台等新业态、新模式监管措施，加强部门协同，提升综合管控能力。

四是加强非税收入管理。逐月做好收入数据分析比对，掌握各领域非税收入结构、规模、趋势变化，适时调整工作措施，协调疏通执收征缴中的堵点痛点问题。坚持“以票控收”，启动财政电子票据动态监控，加强收缴源头监督，做好预警信息核查处理，推动非税收入精准征收、规范征收。

五是提升资产资源使用收益。持续盘活存量资产资源，谋划城区停车场等城市基础设施特许经营项目，推进教育系统闲置校园校舍等资产盘活，抓好工程项目伴生资源综合利用。积极对接意向企业，推动饮水项目等成熟地块出让。争取两批专项债收购存量闲置土地项目尽快审核、发行，加快盘活土地资源。

（二）抓住政策导向，提升服务发展效能

一是加大向上争取力度。牢固树立“项目等资金”的理念，保持常态化对接，及时掌握政策变化，精准把握政策节奏，大力争取“两重”“两新”、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债券等政策支持，以向上争取的长期稳定，应对阶段性调整的短期波动，随时做好承接准备，切实把政策增量转化为发展增量。

二是积极赋能创新发展。紧跟国家产业发展导向，强化涉企资金保障，支持企业设备更新改造、外贸市场拓展，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培育壮大，支持主导产业做优做强，构建以科技创新为引领、实体经济为支撑、先进制造业为骨干的现代化产业体系。

三是着力推动减负增效。发挥财政资源引导和带动效应，支持产业园区建设，优化生产要素配置，完善融资服务，完善涉企收费目录清单管理，积极为企业纾困解难，降低生产经营成本。

四是深入落实提振消费行动。跟进国家以旧换新政策优化调整动向，及时落实相关政策，保持家电等领域消费活力。落实纯电动重型卡车补贴、农机补贴，支持老旧营运货车报废更新，持续释放消费潜力。围绕“太行竹林水乡”建设，统筹推动文化融合、文旅发展和生态建设，支持各类消费主体培育和消费场景打造，优化消费

供给，让消费为经济发展注入新的动力。

（三）抓住实际需求，提升民生保障水平

一是保持民生投入力度。紧盯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持续加大投入力度，抓实就业、教育、医疗等社会保障，织密兜牢群众生活保障网络，减轻居民消费负担，以民生保障新成效打开内需增长新空间。二是加强“一老一小”保障。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保险待遇，对购买居家适老化改造产品给予补贴，完善养老服务体系，落实育儿补贴和学前教育大班免保育教育费政策，加强普惠托育服务体系建设，提高部分学生资助补助标准，提高养老保障水平，降低生育养育成本。三是加强困难群体救助。健全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提高城乡低保财政补助标准，加强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等工作，切实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增强困难群体消费能力和消费意愿。四是推动城乡融合发展。支持城市更新项目实施，保障供水、排水、污水处理相关项目建设，推进文化活动中心、综合医养服务中心投用。五是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支持玉米单产提升工程实施，抓好玉米保险补贴落实，增强农业生产安全保障。加快乡村振兴衔接资金项目、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以工代赈示范工程等项目实施，持续改善人居环境，

支持和美丽乡村建设。

（四）抓住关键环节，提升财政治理效能

一是严格政府采购监督。抓住政府采购需求和结果两个关键环节，强化重点监督，不断完善和优化电子化系统，提升政府采购透明度，强化在线监管能力。开展 2025 年政府采购领域“四类”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整治，对代理机构实行分类检查，维护政府采购秩序。**二是优化资产管理配置。**完善资产管理制度，提升信息化管理水平，夯实资产管理基础。优化在用资产管理，提高资产配置使用效率，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对外有偿使用管理，进一步规范程序、严格标准。**三是强化政府投资项目评审。**结合不同领域项目特点，合理配置评审资源，围绕重点工程项目加快评审进度，畅通绿色通道，强化项目评审纠偏、复核确认、终审把关，完善闭环管理机制。**四是深入开展财会监督。**全面落实会计信息质量检查等监督事项，完成年度财会监督任务，督促问题整改，加强财会监督结果跟踪落实和综合运用，做好与纪检监察等监督的协同，提升财会监督质效。**五是提升绩效评价成效。**持续推进 2025 年项目和部门整体绩效监控，开展 2024 年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深入推进专项债券项目绩效管理，加强绩效

评价结果应用，推进预算绩效评审聚力增效。六是**积极落实改革部署**。巩固深化零基预算等改革事项，密切关注财税体制改革部署，做好部分品目消费税征收环节后移并下划地方等改革措施承接准备，加强向财政科学管理试点地区学习，不断提升管理质效。

（五）抓住重点领域，提升风险防控能力

一是坚决兜牢“三保”底线。坚持“三保”支出优先顺序，落实“三保”月度管控机制，严格“三保”标识管理，加强“三保”风险监测，围绕下半年重点增支事项，充分分析研判，妥善应对影响财政支出的各种因素，确保预算平衡和财政运行平稳。**二是抓好政府债务风险防范化解。**综合考虑各领域化债需求，加强风险监测和分析研判，用好上级化债政策，争取金融化债支持，统筹安排化债资源，保障到期债务本息按时偿还，持续推进拖欠企业账款清理化解，做好存量政府投资项目资金支付，优化县投资集团、国资集团债务结构、防范债务风险，全面完成年度债务化解目标任务。**三是严格过紧日子要求。**对照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对一般性支出进行严格控制，对执行进度较快、出现增长苗头的事项重点关注、严格审核，强化预算刚性约束，合理压减支出规模，严禁超预算支出。**四是着力加**

强内控管理。建立健全财政大监督工作机制，加强全程控制，全程监督，紧盯重点领域风险防控，不断完善内控管理机制，强化防控措施，推动内控制度落地见效。**五是主动抓好纠偏堵漏。**持续开展内部监督，积极配合上级各类审计、监督，扎实抓好反馈问题整改落实，自觉接受经济体检，及时纠偏堵漏，补齐短板弱项，保证财政健康平稳运行。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当前财政工作面临不少困难和挑战，我们将在县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监督指导下，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巩固拓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成效，坚定信心、鼓足干劲，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政治使命感，破题开路、克难攻坚，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财政力量！

附件：

1. 2024 年度博爱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总表（收支表）
2. 2024 年度博爱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总表（平衡表）
3. 2024 年度博爱县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总表
4. 2024 年度博爱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总表

5. 2024 年度博爱县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总表
6. 2024 年度博爱县地方政府债务余额情况表
7. 2025 年 6 月份博爱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表
8. 2025 年 6 月份博爱县政府性基金收支情况表
9. 2025 年 6 月份博爱县地方政府债务余额情况表

附件1

2024年度博爱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总表（收支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科目	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一、税收收入	75,400	68,700	68,9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330	21,473	20,550
增值税	32,400	30,800	31,588	二、外交支出			
企业所得税	14,560	9,460	9,438	三、国防支出	209	242	242
个人所得税	1,500	1,500	2,291	四、公共安全支出	9,433	10,662	9,726
资源税	750	750	1,709	五、教育支出	57,910	52,014	41,56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80	2,680	2,722	六、科学技术支出	1,880	17,062	16,297
房产税	4,570	4,570	3,46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879	2,823	2,070
印花税	1,400	1,400	1,27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124	41,536	41,159
城镇土地使用税	9,290	9,290	8,747	九、卫生健康支出	23,189	22,278	20,455
土地增值税	1,000	1,000	825	十、节能环保支出	9,953	6,826	5,278
车船税	3,500	3,500	2,336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6,460	5,478	5,216
耕地占用税	500	500	309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841	54,187	42,076
契税	2,900	2,900	3,94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14,064	16,461	12,790
烟叶税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95	406	391
环境保护税	350	350	26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1	148	143
其他税收收入			41	十六、金融支出			
二、非税收入	30,300	21,800	21,861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专项收入	2,000	2,000	2,532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495	1,619	1,553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600	1,600	1,718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041	6,548	6,456
罚没收入	5,000	5,000	4,15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04	604	256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00	1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340	2,008	1,671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20,600	12,100	12,559	二十二、预备费	3,500		
其他收入	1,000	1,000	901	二十三、其他支出	9,950	514	409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3,278	3,377	3,377
				二十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	1	1
本年收入合计	105,700	90,500	90,812	本年支出合计	263,377	266,267	231,678

附件2

2024年度博爱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汇总表（平衡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本年收入合计	90,812	本年支出合计	231,678
上级补助收入	136,595	上级支出	26,449
返还性收入	5,176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22,630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8,789		
待偿债再融资一般债券上年结余			
上年结余收入	64,398		
调入资金		调出资金	6,495
债务(转贷)收入	8,500	债务还本支出	6,535
		补充预算周转金	
国债转贷收入、上年结余及转补助数		国债转贷拨付数及年终结余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2,600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7,159
区域间转移性收入		区域间转移性支出	
省补助计划单列市收入		计划单列市上解省支出	
		待偿债再融资一般债券结余	
		年终结余	34,589
		减：结转下年的支出	34,589
		净结余	
收入总计	322,905	支出总计	322,905

附件3

2024年度博爱县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汇总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科目	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800	350	36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	14	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500	500	4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31,817	16,500	16,848	城乡社区支出	32,093	38,019	28,316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000	1,000	1,068	农林水支出	101	113	53
污水处理费收入	700	700	489	交通运输支出		16	
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7,183	1,000	1,061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011	41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5	
				其他支出	4,716	75,103	70,310
				债务付息支出	7,182	7,556	7,556
本年收入合计	42,000	20,050	20,245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	1	1
上级补助收入			9,837	本年支出合计	44,094	122,888	106,649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收入			9,837	上级支出			261
待偿再融资专项债券上年结余							
上年结余收入			12,980				
调入资金			6,495	调出资金			
债务(转贷)收入			76,900	债务还本支出			3,308
省补助计划单列市收入				计划单列市上解省支出			
				待偿再融资专项债券结余			
				年终结余			16,239
收入总计			126,457	支出总计			126,457

附件4

2024年度博爱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汇总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科目	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利润收入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9	29	24
股利、股息收入				国有企业资本注入			
产权转让收入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清算收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29	24
上级补助收入				上级支出			
上年结余							
省补助计划单列市收入				计划单列市上解省支出			
				调出资金			
				年终结余			5
收入总计				支出总计		29	29

附件5

2024年度博爱县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基金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工伤保险基金	失业保险基金
一、收入	16,014		16,014					
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	2,837		2,837					
财政补贴收入	3,184		3,184					
利息收入	116		116					
委托投资收益	761		761					
转移收入	62		62					
其他收入	4		4					
全国统筹调剂资金收入								
二、支出	12,880		12,880					
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12,872		12,872					
转移支出	8		8					
其他支出								
全国统筹调剂资金支出								
三、本年收支结余	3,134		3,134					
四、年末滚存结余	36,373		36,373					

附件6

2024年度博爱县地方政府债务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决算数
上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	321,173
一般债务	—	106,795
专项债务	—	214,378
本年地方政府债务余额限额	398,980	—
一般债务	109,780	—
专项债务	289,200	—
本年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收入	—	85,400
一般债务	—	8,500
专项债务	—	76,900
本年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	9,843
一般债务	—	6,535
专项债务	—	3,308
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	396,731
一般债务	—	108,761
专项债务	—	287,970

附件7

2025年6月份博爱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算数	完成数	预算科目	预算数	完成数
一、税收收入	75,400	39,6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170	10,032
增值税	34,580	17,344	二、外交支出		
企业所得税	10,320	6,690	三、国防支出	244	163
个人所得税	2,500	1,399	四、公共安全支出	9,157	4,480
资源税	1,870	936	五、教育支出	53,045	19,45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80	1,210	六、科学技术支出	2,348	361
房产税	3,790	2,31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132	2,039
印花稅	1,400	1,06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512	20,590
城镇土地使用税	9,570	4,666	九、卫生健康支出	21,010	10,218
土地增值税	900	368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94	3,643
车船税	2,560	1,226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0,750	2,502
耕地占用税	340	181	十二、农林水支出	29,286	13,051
契税	4,300	1,46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7,477	3,091
烟叶税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47	200
环境保护税	290	762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14	96
其他税收收入	0		十六、金融支出		
二、非税收入	19,500	24,54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专项收入	2,000	1,009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155	959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000	294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299	3,119
罚没收入	5,000	1,30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1	103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338	553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9,600	21,606	二十二、预备费	3,500	
捐赠收入	400	136	二十三、其他支出	19,530	322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300	193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3,360	3
其他收入	200		二十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本年收入合计	94,900	64,161	本年支出合计	234,019	94,981

附件8

2025年6月份博爱县政府性基金收支情况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算数	完成数	预算科目	预算数	完成数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500	141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支出	512	233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300	7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支出	404	36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36,500	4,055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支出	13,239	6,087
彩票公益金收入			彩票公益金支出	3,051	616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000	861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1,450	617
污水处理费收入	700	156	污水处理费支出	1,031	2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收入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支出		
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384	11,496
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1,000	486	专项债务付息	1,000	
本年收入合计	40,000	5,770	本年支出合计	31,070	22,487

附件9

2025年6月份博爱县地方政府债务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执行数
上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	396,731
一般债务	—	108,761
专项债务	—	287,970
本年地方政府债务余额限额	443,780	—
一般债务	109,780	—
专项债务	334,000	—
本年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收入	—	29,877
一般债务	—	1,400
专项债务	—	28,477
本年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	1,617
一般债务	—	1,528
专项债务	—	89
6月底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	424,991
一般债务	—	108,633
专项债务	—	316,358